

伊宁市财政局文件

伊市财字[2022]215号

签发人：朱涛



关于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伊宁市民政局：

为确保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工作顺利实施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425万元，支出列【208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功能科目。

此次拨付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-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



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3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表



2022 年 12 月 20 日



附表 1

2023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表



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预算单位 | 功能分类 | 项目金额 | 直达资金标识 | 用途 | 是否纳入绩效管理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| 伊宁市民政局 | 【208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| 4250000 | 01-自治区直达资金 |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| 是 |

